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31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为“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15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31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为“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15号文核准。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已于2020年9月28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已于2020年9月28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公告[2004]4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招募说明书》(证监会公告[2009]1272号)等相关规定,博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时基金”)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如下: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编号:2020-112 2020年12月1日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

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的公告》。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99 2020年11月30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和中联重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资管”)出具的“一致投资者”的承诺,获悉其持有公司股份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相关手续。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99 2020年11月30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落实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1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4 2020年11月3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落实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1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4 2020年11月3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落实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1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2 2020年11月30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原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2 2020年11月30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原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2 2020年11月30日

中海油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海油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原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中海油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2 2020年11月30日

中海油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海油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原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中海油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2 2020年11月30日

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0年12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提供投资者查询。

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58 2020年12月1日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亚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58 2020年12月1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辞职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张克秋女士辞去本行董事职务的议案》。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58 2020年11月30日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签订了如下合同: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44 2020年11月30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和中联重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资管”)出具的“一致投资者”的承诺,获悉其持有公司股份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相关手续。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99 2020年11月30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落实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1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4 2020年11月3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落实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1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4 2020年11月3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落实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1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2 2020年11月30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原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2 2020年11月30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原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2 2020年11月30日

中海油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海油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原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中海油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102 2020年11月30日